



罪人的朋友

從神而來的新喜樂，如同有一個噴泉植入心中，
有喜樂的泉源湧出，多麼美妙的感覺啊！

文／新加坡亞當路教會 李銀華見證 Anna翻譯



基於我的壞習慣和惡劣的個性，我曾對向我傳福音的基督徒朋友說我是無可救藥的人。可是神確實是一位公義又有耐心的父親，且祂的愛遠超過人們可理解的；我今日還活著就足以見證祂無條件的愛。

找尋生命的意義

我來自一個道教的家庭，在六個兄弟姊妹中排行最小。父親在我十一歲時過世，七年後母親也走了。母親離世後，我因某些理由，開始對祭拜祖先與觀音非常感興趣。我把父母親的祖先牌位擺放在家裡，這與中國傳統的供奉禮節不符合，因祖先牌位都是供奉在兒子而非女兒的家。

雖然我那時才十八歲，卻熱衷於參與各種節慶，祭拜供奉性禮，我有一個哥哥甚至為了遷就我，強迫自己吃我祭拜母親的祭物。

儘管我對宗教信仰狂熱，生命還是空虛的。我沮喪且憤世嫉俗，為了打發無聊，常常參加派對，但我的生命仍然毫無方向。我甚至買了一本《一千個辱罵》，以便隨時可用在我討厭的人。

在許多人眼裡，包括我的家人，我似乎過著很享受的生活，實則內心十分空虛。在我未滿二十歲時，就嘗試自殺，可是沒成功。縱然活了下來，卻沒有慶幸感，反而還活在絕望中。

接下來的四年半裡，我漫無目標地過著生活，生命仍是毫無意義，所以我再次決定結束生命，也決意這一次一定要成功。我在家附近找到最高的樓層後，便寫上遺書；可是突然家裡發生了一件我必須處理的問題，也因必須處理這個問題，我被迫暫延我的自殺計畫。

黑暗中的光明

在我毫不知情下，神已展開祂奇妙的作為。決定延遲自殺後，有人介紹我認識一位真耶穌教會的慕道者，我們一拍即合。

她向我詢問去倫敦留學的意見，而我也邀請了她和我一起去參加一個派對。在派對中玩了一陣子後，她向我表示必須離開，因她答應了妹妹（一位真耶穌教會的信徒），去參加星期五晚間聚會。我因不願意讓她離開，就以下次她去教會時會和她一起去，來交換她錯過那晚聚會的條件。恰好，下次的聚會就是隔天的安息日聚會。

次日，按著我每天早晨的習慣，我在祖先牌位和另外兩個祭壇上香，接著，就到市中心與我認識不久的女士會面。我一直以為那間教會是位於市中心，哪知教會是在東部。我心裡開始煩躁，因為我要在一個酷熱的星期六下午從市中心到東部去。

當我得知這間教會叫真耶穌教會時就更火了，雖然我不是一名基督徒，但是我覺得這個名字充滿了高傲的意味。

然這位女士對於我的不滿反應倒相當平靜，她溫和地解釋這是神向教會早期的工人啟示的名字；事後回想，這應該是聖靈感動她所做的回答。之後，我們都很安靜地一路到教會去。

平安的微風，喜樂的泉源

當我們抵達教會，在下車之前，我就告訴她：「這是第一次，也是最後一次來這間教會，以後不要再叫我來了。」但是很奇妙



的，我一踏進會堂，就感覺到一股愉悅的輕風，這股風讓我平靜了下來。這是我人生中所未感受過的平安。

聚會時，我無法理解讚美詩，並且即便有英文翻譯，也不了解講道內容，整場氣氛對我來說都是很陌生的。當大家開始禱告，我忍不住地注意到位於前排的一位女士，她禱告的態度如此虔誠，彷彿和神面對面談話一般。

突然間，我有股想成為基督徒的欲望；此刻，我馬上責備自己，並提醒自己因我的種種惡習與淫樂，根本沒資格當基督徒。

這時，我聽到一個很舒緩人心的男士聲音，他說如果我願意的話，可以成為一名基督徒。我轉頭去看是誰在說這話，但在我周圍禱告的都是女生。當我繼續掙扎於自己是不可能成為基督徒時，相同的聲音又回來。祂說我可以漸漸地改掉惡習，而第一步就是戒菸。我好驚訝，因為從我踏進教會，都沒打開過手提袋，怎麼會有人知道我抽菸呢？於是我立刻同意。

聚會後，我去赴了一個前同事的約，之前已經約好要一起吃晚餐。我將去真耶穌教會聚會所感受到的平安告訴她，她便鼓勵我繼續去教會，但我告訴她，要等到我戒掉十年的菸癮後再去。

那晚，我依往常的規律，要在睡前抽一根菸。可是讓我震驚的是，當我一抽時，菸味卻是惡臭而苦澀的；這似乎是神的提醒，要我信守在教會做的承諾。有一股強大的力量充滿我，讓我將整包菸丟掉。很奇妙的，從此以後我不再抽菸了。

第二天，我通知那位新認識的女士，告訴她我想再去教會，她說下一次聚會是星期三晚上。於是，我參加了那次的聚會以及後來許多的聚會。每次都體會到從神而來的新喜樂，如同有一個噴泉被植入我心中，有喜樂的泉源湧出，多麼美妙的感覺啊！

新的生命和意義

在真耶穌教會參加了幾個星期聚會後，一位親戚來找我，要我帶她去我以前常去的廟，她想要從乩童那兒為她女兒拿一個護身符。以前每次找她一起去廟裡拜拜和念經，她都拒絕，可是奇怪的，這次她卻非常熱切地要去廟裡。我拒絕了，她很不悅。當她繼續在遊說我時，同時我心裡有一股催促，告訴自己要與她保持和好，因此最終，我同意了。

我們約在廟外見面。我指明到乩童房間的方向後，告訴她我會在房外等。後來我就在廟裡走一走，想看看以前所拜過的偶像。當我來到最大的一尊偶像前，突然有個啟發，這些神明有眼看不見，有嘴不能說，有耳亦不能聽我的呼求，甚至連衣服都出自於人類的雙手，我為何曾經一直拜它們呢？

我開始明白，神在真耶穌教會；就在那時，我決定把我的心交給主耶穌。

我把心歸於耶穌並決心在真耶穌教會受洗，藉著神的憐憫，我慕道了三個月就受洗。受洗後，感覺自己得了一個重生的機會，得了一個充滿希望和意義的生命。

自此，我開始領受到神無數的福氣。那位伸出手、呼召我，並且接納我的神，我深深地相信祂是又真又活，也是一位充滿憐憫的神。祂等著將救恩賜給所有的人，因此我們不要遲疑，要親近祂，享受祂奇妙的恩惠。

願一切榮耀歸於祂的聖名。阿們。

*本文翻譯自《嗎哪》2008年56期“Friend of Sinners”。

